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2 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第九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项的批复》（川国资产权〔2018〕15 号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75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4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按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发行期限为 6 年，即自 2019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

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 4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32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99,680.00 万元，已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共计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593.46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99,406.5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

(XYZH/2019CDA40226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 目		计算公式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994,065,400.00
截至期 初累计 发生额	减：投入募投项目	B1	2,730,302,776.71
	银行手续费支出	B2	10,488.93
	转出理财收益增值税	B3	713,122.27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税前）	B4	273,532,454.9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含现金管理“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B5	17,179,892.60
期初结余募集资金		$C=A-B1-B2-B3+B4+B5$	1,553,751,359.61
本期发 生额	减：投入募投项目	D1	151,437,3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	D2	1,400.80
	转出理财收益增值税	D3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税前）	D4	32,701,854.8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含现金管理“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D5	4,641,104.35
截至期 末累计 发生额	减：投入募投项目	$E1=B1+D1$	2,881,740,076.71
	银行手续费支出	$E2=B2+D2$	11,889.73
	转出理财收益增值税	$E3=B3+D3$	713,122.27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税前）	$E4=B4+D4$	306,234,309.7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含现金管理“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E5=B5+D5$	21,820,996.95
期末应结余募集资金		$F=A-E1-E2-E3+E4+E5$	1,439,655,617.9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G1+G2$	1,439,655,617.96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G1	19,655,617.96
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G2	1,420,000,000.00
差异		$H=F-G$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51001870836051508838	19,655,617.96	理财产品余额为 142,000.00 万元
合 计		19,655,617.96	

注:累计应交理财产品收益增值税合计 19,185,065.91 元,已通过其他账户缴纳。2023 年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理财产品收益增值税 713,122.27 元,已通过其他自有资金账户缴纳仍尚未转出的理财产品收益增值税合计 18,471,943.64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2023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第十一届第二十二次董、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报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 16 亿元以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品种为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止，12 个月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4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第十一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报告》，同意公司继续在 15 亿元以内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品种为商业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发行方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购买日	到期赎回日	本年收益 (含税)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2023/11/3	2024/5/17	459.12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45,300.00	2023/11/9	2024/5/9	385.05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3/11/6	2024/7/1	399.06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2023/11/6	2024/7/10	621.22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2023/11/6	2024/7/5	608.65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2024/5/27	2024/10/22	536.15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300.00	2024/5/15	2024/10/22	328.44	

发行方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购买日	到期赎回日	本年收益 (含税)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成都 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7,000.00	2024/7/22	2024/10/16	19.79	
中国银行成都 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10,000.00	2024/7/23	2024/10/19	28.93	
中国工商银行 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35,000.00	2024/7/19	2024/10/22	226.83	
中国银行成都 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14,000.00	2024/7/22	2024/10/22	41.99	
交通银行四川 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000.00	2024/10/25	2025/10/22		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32,000.00	2024/10/25	2025/7/7		32,000.00
中国银行成都 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0	2024/11/1	2025/10/18		2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 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0	2024/11/1	2025/10/20		2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 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0	2024/11/1	2025/10/22		20,000.00
合 计			438,600.00	-	-	3,655.23	142,000.00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9,406.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43.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8,174.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5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杨房沟水电站项目	是	399,406.54	349,406.54	349,406.54	15,143.73	236,943.73	-112,462.81	67.81%	[注 1]		否	
两河口水电站项目	是		50,000.00	50,000.00		51,230.28	1,230.28	102.46%	[注 2]		否	
合 计	-	399,406.54	399,406.54	399,406.54	15,143.73	288,174.01	-111,232.53	72.15%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本公司无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六、2024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中， 尚未支付的投资款根据董事会决议大部分实施了现金管理，暂未形成募集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杨房沟水电站 2021 年全部机组投产发电，2023 年枢纽工程竣工，目前正在办理项目整体竣工决算。2024 年杨房沟水电站的效益情况如下：2024 年杨房沟水电站累计销售电量 69.62 亿千瓦时，该电量对应实现毛利 9.97 亿元。（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杨房沟水电站预计建设期 10 年，经营期 30 年，经营期每年预计出厂电量 63.8279 亿千瓦时，经营期每年预计毛利 9.40 亿元）

[注 2]两河口水电站 2022 年全部机组投产发电，2024 年枢纽工程竣工，预计 2028 年完成整体竣工决算，公司将在该项目投资金额审定并稳定运行后测算实际效益情况。（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两河口水电站预计建设期 14 年，经营期 30 年，经营期每年预计出厂电量 188.82 亿千瓦时（楞古投产前）、203.79 亿千瓦时（楞古投产后），经营期每年预计毛利 33.57 亿元（楞古投产前）、38.80 亿元（楞古投产后））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两河口水电站项目	杨房沟水电站项目	50,000.00	51,230.28		51,230.28	102.46%	详见附件 1 注 2			否
合 计	—	50,000.00	51,230.28		51,230.28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2 年 5 月 24 日、2022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将用于原项目（杨房沟水电站）建设的 5 亿元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新项目（两河口水电站）建设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